

证券代码：600713 证券简称：南京医药 公告编号：ls2026-019
债券代码：110098 债券简称：南药转债

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2025年9月26日，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股 5%以上股东 Alliance Healthcare Asia Pacific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Alliance Healthcare”）与广州广药二期基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广药二期基金”）签署《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1.04%股份的股份转让合同》，将其持有的全部 144,557,431 股公司股份（以下简称“目标股份”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1.04%）转让给广药二期基金，转让价格为 5.18 元/股（人民币，下同），转让总金额为 748,807,492.58 元。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Alliance Healthcare 不再持有公司股份，广药二期基金持有公司 144,557,431 股股份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1.04%。

● 广药二期基金已于 2025 年 11 月取得其国资主管单位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《广药集团关于广州广药二期基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受让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1.04%股份的批复》，同意广药二期基金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 Alliance Healthcare 持有的公司 144,557,431 股非限售股份事项。

● 本次协议转让已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过户日期为 2026 年 2 月 26 日，过户数量为 144,557,431 股（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1.04%），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。

●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触及要约收购，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一、协议转让前期基本情况

2025 年 9 月 26 日，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 Alliance Healthcare 与广药二期基金签署《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1.04%股份的股份转让合同》，将其持有的全部 144,557,431 股公司股份（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1.04%）协议转让给广药二期基金，转让价格为 5.18 元/股，转让总金额为 748,807,492.58 元。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Alliance Healthcare 不再持有公司股份，广药二期基金持有公司 144,557,431 股股份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1.04%。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对外披露的编号为 ls2025-123 之《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。

2025 年 11 月 17 日，公司收到广药二期基金《告知函》，广药二期基金已取得其国资主管单位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《广药集团关于广州广药二期基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受让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1.04%股份的批复》，同意广药二期基金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 Alliance Healthcare 持有的公司

144,557,431 股非限售股份事项。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对外披露的编号为 Is2025-140 之《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<战略投资协议>的进展公告》。

二、协议转让完成股份过户登记

2026 年 2 月 27 日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本次交易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，过户日期为 2026 年 2 月 26 日。本次过户登记完成后，广药二期基金持有公司 144,557,431 股无限售流通股（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1.04%）。

本次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前后，协议双方持股变动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转让过户 登记日期	本次转让前		本次变动		本次转让后	
		过户前持股 数量（股）	过户前持股 比例（%）	转让股份数 量（股）	转让股份比 例（%）	过户后持股 数量（股）	过户后持股 比例（%）
Alliance Healthcare	2026/2/26	144,557,431	11.04	-144,557,431	-11.04	0	0
广药二期 基金	2026/2/26	0	0	144,557,431	11.04	144,557,431	11.04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触及要约收购，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2、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3、广药二期基金承诺自目标股份过户登记至广药二期基金名下之日起 18 个月内，广药二期基金不会对外转让目标股份（不包括转让给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）。在前述期限内，因公司送股、转增股本等事项而衍生、增加的股份，亦遵守前述股份锁定安排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6 年 2 月 28 日